附件1：新乡学院在职人员攻读博士（硕士）学位审批表

（科级及其以上干部适用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工作部门 |  | 职务/职称 |  |
| 最高学历 |  | 毕业时间 |  | 入校时间 |  |
| 报考学校 |  | 报考学历 |  | 报考专业 |  |
| 报考类别 |  | 现从事专业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学习时间 | 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习方式（脱产/不脱产） | **脱产 □ 不脱产 □** 脱产时间：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①所在单位意见 |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年 月 日 | ②教务处意见 |  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③科研处意见 | 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④外事处意见 | 部门领导签字：  （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⑤人事处 意见 |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⑥组织部 意见 |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⑦学校 意见 | 主管人事校领导审批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1.报考类别为：定向、在职攻读硕士学位、在职攻读博士学位。

2.报考专业：按二级学科填写，标明具体研究方向。

**3.交表时附一份招生学校的录取通知书（国内高校或研究所）或邀请函（国外高校）。**

4.按①-⑦顺序签字，**本表一式两份，分存组织部和人事处**，教务处、所在部门和个人留存复印件。

附件1：新乡学院在职人员攻读博士（硕士）学位审批表

（专业教师及其他人员适用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工作部门 |  | 职务/职称 |  |
| 最高学历 |  | 毕业时间 |  | 入校时间 |  |
| 报考学校 |  | 报考学历 |  | 报考专业 |  |
| 报考类别 |  | 现从事专业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学习时间 | 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习方式（脱产/不脱产） | **脱产□ 不脱产□** 脱产时间：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①所在单位意见 |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年 月 日 | ②教务处意见 |  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③科研处意见 | 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④外事处意见 | 部门领导签字：  （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⑤人事处 意见 | 部门领导签字： （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⑥学校 意见 | 主管人事校领导审批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1.报考类别为：定向、在职攻读硕士学位、在职攻读博士学位。

2.报考专业：按二级学科填写，标明具体研究方向。

3.**交表时附一份招生学校的录取通知书（国内高校或研究所）或邀请函（国外高校）。**

4.按①-⑥顺序签字，**本表一式一份，交于人事处**，教务处、所在部门和个人留存复印件。